

**陕西旅游集团延安文化旅游产业投资有
限公司**

**关于2025年非公开发行人项目益专项公司
债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
鉴证报告**

精勤成思专审字【2026】第 00076号

目 录

陕西旅游集团延安文化旅游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非公开发行项目收益专项公司债券募集 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	1-2
2025 年非公开发行项目收益专项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存 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3-6

陕西旅游集团延安文化旅游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非公开发行项目收益专项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存放与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

精勤成思专审字(2026)第 00076 号

陕西旅游集团延安文化旅游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陕西旅游集团延安文化旅游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延安文旅公司”）《2025 年非公开发行项目收益专项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专项报告”）。

一、董事会的责任

延安文旅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是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编制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延安文旅公司董事会编制的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发表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募集资金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在鉴证工作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三、鉴证意见

我们认为，后附的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编制，反映了延安文旅公司2025年非公开发行项目收益专项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四、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报告仅供延安文旅公司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报告作为延安文旅公司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中国注册会计师：
陈正光
110001
547416

中国注册会计师：
陈美玲
110104
080024

2026年4月20日

陕西旅游集团延安文化旅游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非公开发行项目收益专项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除特别说明，金额单位以人民币元表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国证监会发第 113 号令《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业务管理暂行办法》、《关于进一步做好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信息披露相关工作的通知》等有关法律法规和部门规章的规定，以及《陕西旅游集团延安文化旅游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2018 年非公开发行项目收益专项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和《陕西旅游集团延安文化旅游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规定，本公司将本次项目收益专项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陕西旅游集团延安文化旅游产业投资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项目收益专项公司债券挂牌转让无异议的函》（上证函[2017]430号）核准，陕西旅游集团延安文化旅游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面向合格投资者非公开发行总额不超过 15 亿元的项目收益专项公司债券，由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承销。本次债券采取分期发行方式，应在无异议函出具之日起 12 个月内组织发行。根据公司与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承销商”）签订的承销协议、受托管理协议，公司应支付承销商的承销费用为实际募集款项的 1%，受托管理费用为 200 万元。

公司 2017 年 10 月发行第一期债券，基础发行规模 3 亿元，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 5000 万元，扣除承销费用 3,500,000.00 元、受托管理费用 2,000,000.00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344,500,000.00 元，于 2017 年 10 月 13 日划转入发行人在本次债券监管银行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高新开发区支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使用专户（账号：20000030204000016223408，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独立于公司其他账户，用于本次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

账户资金专项用于延安圣地河谷文化旅游产业园区金延安板块一期综合开发建设项目，不得挪作他用。

公司 2018 年 5 月发行第二期债券，扣除承销费用 1,420,000.00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140,580,000.00 元，于 2018 年 5 月 3 日划转入发行人在本次债券监管银行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高新开发区支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使用专户（账号：20000030204000016223408，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独立于公司其他账户，用于本次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账户资金专项用于延安圣地河谷文化旅游产业园区金延安板块一期综合开发建设项目，不得挪作他用。

本次债券还需在监管银行处设立保证金专用账户，用于向本次债券持有人提供保证金质押担保、从而担保本次债券持有人基于本次债券对本公司债权的实现。保证金专用账户还将用于本次债券偿债资金的接受、存出及划转。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国证监会发第 113 号令《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业务管理暂行办法》、《关于进一步做好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信息披露相关工作的通知》等有关法律法规和部门规章的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与承销商签署了《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并制定了《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对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使用情况的监管等方面做出了具体明确的规定。公司一直严格按照《债权受托管理协议》、《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规定存放、使用、管理资金。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为了便于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管理，本公司、承销商和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以下简称“监管银行”）签署了《陕西旅游集团延安文化旅游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2018 年非公开发行项目收益专项公司债券账户及资金监管协议》。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项目	收款金额	支付金额
年初存放	295,517.06	
本期新借		
工程款		
供电费		
监理费		
设备款		
手续费		
利息	214.31	
余额		295,731.37

本公司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执行严格的审批程序，以保证专款专用。

三、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7 延安 01 债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350,000,000.00 元，扣除承销费用 3,500,000.00 元、受托管理费 2,000,000.00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344,500,000.00 元。

18 延安 01 债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142,000,000.00 元，扣除承销费用 1,420,000.00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140,580,000.00 元。结合公司财务状况及未来资金需求，本次项目收益债专项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全部用于延安圣地河谷文化旅游产业园区金延安板块一期综合开发建设项目的投资建设、运营管理等。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

保证金专用账户账号为 20000030204000023716363，2025 年度收到项目收益 0.00 元、收到银行结息 0.00 元，用于归还本次项目收益债券本息 0.00 元，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该保证金专用账户余额为 281,275.79 元。

本次债券募集资金的使用均履行了严格的审批程序，所有募集资金项目资金的支出，均符合《陕西旅游集团延安文化旅游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2018 年非公开发行项目收益专项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约定。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原则及其情况

无。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四)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五)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无。

(六)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无。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均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的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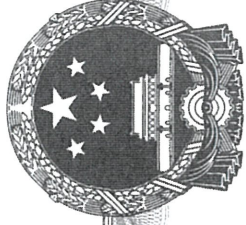
六、专项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专项报告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6 年 4 月 20 日批准报出。

陕西旅游集团延安文化旅游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日





营业执照

(副本)(2-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5697697134T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体验
更多应用服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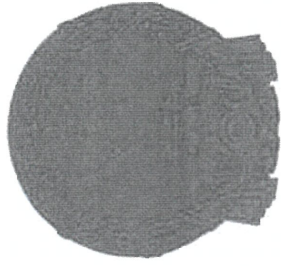
名称 北京精勤成思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出资额 450万元
 成立日期 2009年12月01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丰台区花乡高立庄616号新华国际中心C座406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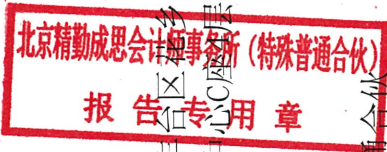
登记机关

2025年11月24日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北京精勤成思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陈芳
 主任会计师：北京市丰台区高立庄616号新
 经营场所：华国际中心C座466室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10084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09]0090号
 批准执业日期：2009年11月20日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北京市财政局

2025年 11月 2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您当前位置: 首页 > 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备案名录

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备案名录

行政区划	北京市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084	事务所名称	北京精勤成思会计师事务所
事务所状态	请选择--	注册会计师数量(人)	至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查询

北京精勤成思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报告专用章



行政区划	北京市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084	事务所名称	北京精勤成思会计师事务所	注册资本 (万元)	450	主任会计师/首席合伙人	陈芳
事务所状态	请选择--	注册会计师数量(人)	至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您当前位置: 首页 > 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备案名录

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备案名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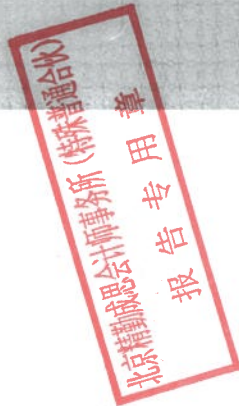
行政区划	北京市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084	事务所名称	北京精勤成思会计师事务所
事务所状态	---请选择---	注册会计师数量(人)	至	组织形式	---请选择---

查询

北京精勤成思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报告使用日期: 2009-11-20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09]0090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9-11-20
分所数量: 0
分所信息: 北京市丰台区花乡高立庄616号新华国际中心C座4层466室
注册会计师数量: 84
事务所: 北京精勤成思会计师事务所
处罚信息: 无



姓名	陈正光
Full name	陈正光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70-03-28
Date of birth	1970-03-28
工作单位	东莞市君诚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51030319700328051X
Identity card No.	51030319700328051X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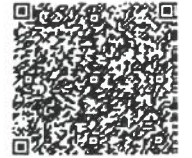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年检凭证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陈正光

会员编号110001547416



最后年检时间

2024年09月

年检结果

年检通过

年检通过

ly / m / id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110001547416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四川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15 年 07 月 21 日
ly / m / id

2023年5月换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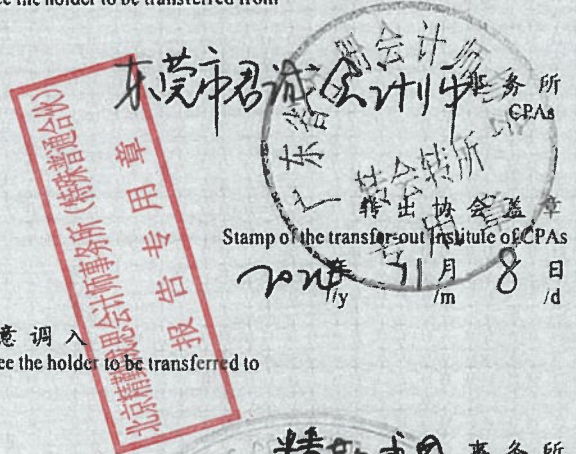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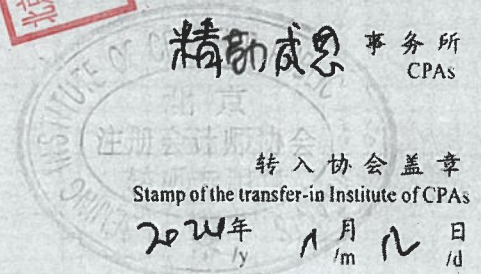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年 月 日
/y /m /d



北京精勤成思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报告专用章



姓名 Full name 陈美玲
性别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7-03-12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北京厚德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37140219870312732X



陈美玲 110104080024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110104080024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23年 11月 29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年 月 日
/y /m /d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24年 12月 12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24年 12月 12日
/y /m /d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北京精勤成思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真用章
特准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1101081030416
北京精勤成思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真用章
特准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